

「新竹市都市設計及土地使用開發許可審議委員會」
第一八二次委員會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中華民國 103 年 11 月 13 日下午 2 時 0 分

二、地點：新竹市政府都市發展處(二樓會議室)

三、主持人：吳副召集人宗祺

記錄：黃愛婷

四、出席單位：詳簽到簿

五、報告事項：

(一)新竹市都市設計及土地使用開發許可審議委員會第一八一次委員會
會議決議辦理情形

都市發展處報告：略。

決議：原則同意備查。

六、報告案：

(一)「新竹市城隍廟週邊廣場景觀改造工程」都市設計審議報告案

都市發展處報告：略。

決議：原則同意追認。

(二)「新竹市隆恩圳形塑親水空間景觀改造工程」都市設計審議報告案

都市發展處報告：略。

決議：原則同意追認。

七、審議案：

(一)「新竹市東區關東國民小學老舊校舍改建工程」都市設計審議案

設計單位報告：略。

討論：略。

決議：

1. 本案依下列委員及相關單位意見修正後通過：

(1) 木平台規劃部分：

① 本案配置面積大，請考量使用材料(環塑木)之耐用性與使用維護問題。

② 建議僅設置於喬木產生板根範圍，並配合設置座椅，其餘部分改採透水鋪面。

③ 請考量學童下課嬉鬧易產生噪音問題。

(2) 設置綠屋頂部分：

① 擬設置屋頂太陽能板部分，如未獲經濟部能源局補助，考量後續電力設施、發電量、作業程序等效益恐不敷成本，建議不予施作。

- ②查未檢附綠能設備細部圖說，且未說明其設置優點、防水性等，又設施放置於地板，易使學童碰觸受傷。建請思考設置方式是否搭配建物造型施作。
- ③建議採植栽綠美化方式規劃。
- (3) 鳥巢樹屋部分：
 - ①建築結構採以懸臂式，請考量其安全及清理維護性。
 - ②建議改以走廊外推圓形，並配合設置座椅方式規劃。
 - ③封閉球型設計恐衍生校園安全事件。
- (4) 有關校區南側與鄰房界線規劃，如採圍牆方式恐易致鄰房違建占用，且不利校方管理，建議慎選植栽樹種，採複層綠籬方式予以區隔。
- (5) 請研擬施工計畫與安全圍籬管制範圍。
- (6) 現況測量圖未與目前建物配置相符，請更正。
- (7) 木平台、無障礙坡道與跑道距離過近，請留設適當距離，以維活動安全。
- (8) 教室配置主要由北向進出，建請針對東北季風問題，研擬適當對策（如：門開啟方式……）。
- (9) 請於廁所配置打掃工具間。
- (10)請於圖面標註建築線及地界線位置，以利退縮空間之檢核。
- (11)P. 17全區配置圖與P. 20、P. 21圖示未符，請更新。
- (12)基地南側與鄰房間規劃環塑木平台，易使違占戶更親近，建請考量後續維管妥善規劃。
- (13)本次申請新增停車位，配置於原有停車空間，建議停車場不另標註相關尺寸，以免與現行法令混淆。
- (14)建築計畫資料表之「其他使用容積樓地板面積」及「其他單元」欄位，請依規填載修正。
- (15)屋頂層規劃籃球場不合適，請避免動態規劃，以免肇致噪音及防水層問題。
- (16)無障礙坡道與電梯配置相距較遠，請考量行進動線流暢性，或儘量採無高差方式規劃。
- (17)幼兒園教室相關規劃，請考量幼兒遊憩動線，多處採高程設計易致意外事故發生。
- (18)請提高轉角處之安全性設計。
- (19)都市發展處意見：
 - ①有關回覆綠屋頂之辦理情形「……植栽槽設置於建築物南側，並修正植栽規格……」乙節，經查並未檢附相關細部圖說。

- ②建築計畫資料表所載「實設綠覆率」查與P.7查核表所示未符，請依規檢討修正。
 - ③本次新建校舍之一層平面圖，請標示與地界關係。
 - ④請檢討說明垃圾、污排水之處理方式，並檢附相關圖說。
 - ⑤建議考慮規劃自行車停車空間。
 - ⑥請附面積計算檢討表及前一次申請之檢討資料供參，並請依建築技術規則檢討，例如：停車空間、法定防空避難室、無障礙空間及動線等。
 - ⑦請補充說明鳥巢材質及維護計畫，恐產生校園安全問題。
 - ⑧有關基地南側鄰房如涉及佔用，請配合修正相關面積檢討。
2. 請檢送依決議1辦理修正之報告書(雙面印刷，並含歷次會議紀錄影本及審議意見修正對照表)乙份予業務單位審核後，再依規辦理備查(報告書五份、電子檔光碟片二份)。
 3. 有關經審議通過案件，請申請者於審查通過日起3個月內提送備查資料，未依規定提送者原送審案件廢止，並應重新申請。

八、散會：下午3時30分。